

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

承辦人：邱郁涵

電話：06-2931232

傳真：06-2986826

電子信箱：ltc26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照字第11004764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失智症老人團體家屋補助計畫第六點、第八點

主旨：修正「臺南市失智症老人團體家屋補助實施計畫」第六點及第八點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一月一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臺南市失智症老人團體家屋補助實施計畫」第六點及第八點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高雄市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家庭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若齡福祉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感動照護共生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萬人社福協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受恩社區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弘福社區關懷照顧服務協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全人照護協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常青樹協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臺南都志願服務協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灣港照顧關懷協會、財團法人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林澄輝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荷園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聖功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萬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南市基督教青年會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省台南市天主教仁愛修女會、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萃文書院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樹河社會福利基金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請刊登政府公報)、本局長
期照顧管理中心

